

江西服装学院科研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19〕21号

关于申报 2019 年度省教育厅科技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江西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项目备案工作的通知》的精神及要求，2019 年度省教育厅科技项目申报工作开始启动，现将我校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、申报资格、资助额度及成果要求

2019 年度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项目分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三类。项目资助额度按照相应类别标准填报，经费预算要科学合理。项目申报人必须按本通知要求列出成果数量和质量。

（一）重点项目

- 申报重点项目资格：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在职在岗教师；
- 成果要求：系列论文（其中核心论文 3 篇）、发明专利 1 件；
- 资助额度：5 万元；
- 成果署名：成果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江西服装学院，同时必须注明基金项目；
- 完成时间：2021 年 12 月。

（二）一般项目

1. 申报一般项目资格：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在职在岗教师；

2. 成果要求：系列论文（其中核心论文 2 篇）、发明专利 1 件；

3. 资助额度：3 万元；

4. 成果署名：成果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江西服装学院，同时必须注明基金项目；

5. 完成时间：2021 年 12 月。

（三）青年项目

1. 申报青年项目资格：35 周岁（1984 年 9 月 11 日以后出生）以下教师申报；

2. 成果要求：系列论文（其中核心论文 1 篇）、发明专利 1 件；

3. 资助额度：2 万元；

4. 成果署名：成果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江西服装学院，同时必须注明基金项目；

5. 完成时间：2021 年 12 月。

二、申报事项

（一）项目申报人限我校在职在岗教师，每人限报 1 项（参与不限）。对已承担省教育厅科技项目（指第一负责人）且未完成者，不得申报；已经在国家、省（部）级科技计划中立项的项目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（二）各学院、部门要加强选题指导和项目审核，切勿将人文社科类和教育教学类项目上报。

（三）各学院、部门要强化校地、校企协同，加强与省内工业园

区、企业的合作，积极申报精准帮扶项目和扶贫项目。对省“降成本优环境”入企精准帮扶专家申报的项目，同等条件下应优先予以支持。

（四）学校将加大对青年教师和一线教师的支持力度，本年度我校青年项目立项率将不低于 30%，一线教师立项比例将不低于 80%。

（五）项目申请人需用计算机认真填写《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一）。

三、申报程序、材料要求及截止时间

本次申报分两个阶段：学校评审阶段和正式申报阶段。请各学院、各部门、项目申请人注意不同阶段的申报要求和截止时间。

（一）学校评审阶段

1. 请各学院、各部门组织教师认真学习通知文件，指导、帮助教师填写《项目申请书》，对选题、论证、格式等必须进行审核，提高申报项目质量。各学院部要将本项目申报与合格评估、本科专业建设结合起来，尤其对现阶段科研基础薄弱的本科专业要予以重点组织。

2. 项目申请人提交纸质《项目申请书》一式 3 份（A3 纸双面打印，中缝装订，**成员须签字**），各学院、各部门将纸质材料汇总后与电子件一并报送科研处，同时提交《江西服装学院省教育厅科技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二）一份并盖章。

3. 学校评审阶段各学院、各部门向科研处报送材料的截止日期为**2019 年 10 月 11 日之前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正式申报阶段

学校组织专家评审，提出修改意见，项目申请人须根据修改意见进一步完善申报材料，并于**2019 年 10 月 25 日之前**提交科研处。

1. 《项目申请书》纸质材料一式 3 份（A3 纸双面打印，中缝装

订，成员须签字)，所有材料必须用计算机填写。

2. 电子版文档《项目申请书》统一用项目申请人“姓名-项目类型”命名。

附件一：项目申请书

附件二：江西省教育厅 2019 年度科技项目申报汇总表

科研处

2019 年 9 月 11 日